

# 帮助参孙

教导愚钝头  
脑的原则

达努塔森·布朗



## 帮助参孙

### 教导愚钝头脑的原则

达努塔森·布朗 (Danutasn Brown)

致乔迪·琼斯 (Jodi Jones)

凯伦·普林斯 (Karen Prince)

主必快来媒体



[Maranathamedia.com](http://Maranathamedia.com)

2020 年 3 月

## 目录

战争的问题 .....	4
以色列人从何处得来的武器? .....	6
父亲如何对待不相信或信靠祂的儿女? .....	8
已锁定好战的世界观 .....	14
上帝通过战争的镜子对以色列人说话 .....	17
你们怎样论断人, 也必怎样被论断 .....	20
以色列人求王 .....	23
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 .....	27
参孙不敬虔的婚姻与以色列的道德状态 .....	29
参孙用驴腮骨杀死一千人 .....	32
假定是上帝做的 .....	35
参孙与约瑟对比 .....	40

## 战争的问题

这个问题一再出现，即为何旧约圣经中出现的所有血腥事件都要经过上帝允许呢？当耶稣说：“要爱仇敌”时，我们应如何理解这些事呢？爱他们当然决不是要杀死他们的意思。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是上帝想让我们问的。在讲论上帝的灵临到参孙，他就杀死了一千人的故事之前，我想列出几项原则：

当我们看战争史，以及以色列人与周边敌人的战争时，我们需要找到问题的源头。以色列人出离埃及时，需要谨记几件重要的事情。

尽管他们拥有许多上帝帮助他们的凭据，但一直以来他们仍假设上帝不会拯救他们，甚或想杀掉他们。他们对祂的计划缺乏信心：

11 他们对摩西说：“难道在埃及没有坟地，你把我们带来死在旷野吗？你为什么这样待我们，将我们从埃及领出来呢？12 我们在埃及岂没有对你说过，不要搅扰我们，容我们服事埃及人吗？因为服事埃及人比死在旷野还好。”

13 摩西对百姓说：“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因为，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必永远不再看见了。14 耶和华必为你们争战；你们只管静默，不要作声”（出 14:11-14）。

这件事后，他们高唱胜利凯歌，其中包括以下诗句：“耶和华是战士；祂的名是耶和华”（出 15:3）。以色列百姓是否正确理解了这句话呢？我们知道上帝的道路非同我们的道路（赛 55:8-9），因此，祂争战时也与我們有所不同。上帝的计划是靠战争来夺取迦

南吗？上帝对我们的计划是要借刀剑来实现祂的应许吗？以色列人认为是。

他们以前不肯倚靠上帝的能力来帮助他们去得迦南地；如今他们竟擅敢靠自己的力量，而不靠上帝的帮助去完成祂的工作。他们说：“我们得罪了耶和华，情愿照耶和华我们上帝一切所吩咐的，上去争战”（申 1:41）。他们因违犯律法，竟到了如此盲目的地步。耶和华从来没有吩咐他们“上去争战。”**祂的旨意不是要他们用战争，乃是藉着严格遵从祂的命令去得那地。**——《先祖与先知》，第 392 页，第 3 段

顺从是关键。他们要明白律法对救恩至关重要，并要借着了解并爱他们的父上帝，去爱祂的律法。这需要我们认识自己的罪性，这对人心来说并非易事。“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因为不服上帝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 8:7）。

以色列人并不真相信上帝是恩慈与良善的，也不相信上帝会眷顾他们。在第一个困难的迹象面前，他们就假定上帝想刑罚他们。此种怀疑使他们犯下了一系列错误，使其思想世代都陷入了错误的模式中。

## 以色列人从何处得来的武器？

以色列人离开埃及时，他们并没有武器。他们并非受训的战士，也没有武装。他们是从何时开始使用刀剑的呢？圣经虽未清楚说明，但他们只能从一个地方得到武器——在跟随以色列人奇迹般地过红海，而被淹死并冲到岸边之埃及士兵的身上。

当日，耶和华这样拯救以色列人脱离埃及人的手，以色列人看见埃及人的死尸都在海边了(出 14:30)。

当以色列人从埃及军兵的尸体上夺取武器的那天，他们就做出了一个可怕的决定。他们应该想：“我们不是士兵，我们不知道如何使用这些武器。耶和华一直在带领我们，且没用争战就拯救了我们。上帝已应许我们迦南，祂必将那地赐给我们，而无需我们去杀戮。”

但由于不信和认为上帝会随时离开他们，他们不得不自卫的观念，以色列人便想：“宁求稳妥，以免后悔。”让我们捡起这些武器，以防万一吧！上帝岂不是“战士”吗？我们知道，即使在上帝以超自然的能力拯救他们之后，他们心里仍是不信：

1 以色列全会众从以琳起行，在出埃及后第二个月十五日，到了以琳和西乃中间、汛的旷野。

2 以色列全会众在旷野向摩西、亚伦发怨言，3 说：“巴不得我们早死在埃及地、耶和华的手下；那时我们坐在肉锅旁边，吃得饱足。你们将我们领出来，到这旷野，是要叫这全会众都饿死啊！”(出 16:1-3)。

尽管自埃及充满神迹奇事的大灾难后，仅过去两个半月的时间，但以色列人仍认为上帝不会帮助他们。难怪他们要拿起武器

自卫！上帝虽从天降吗哪给他们吃，但这仍不够！由于没有水喝，他们愤怒到了极点，甚至想要用石头打死摩西。圣经从未说过他们向上帝求水。他们甚至都没有请摩西为他们代求，他们只是自然而然地假设上帝想杀死他们。摩西击打磐石，基督的预表，就有水为他们流出来了。

他[摩西]给那地方起名叫玛撒（就是试探的意思），又叫米利巴（就是争闹的意思）；因以色列人争闹，又因他们试探耶和华，说：“耶和华是在我们中间不是？”（出 17:7）。

就在此不信事件之后，以色列人第一次用人造的武器与敌人开战了。亚玛力人攻击以色列，当然以色列人并没有想到把这一切交托给上帝，让上帝来拯救他们，而是靠其一己之力去争战。可惜他们从来没有为战争进行过训练。上帝会怎么做？祂会因为他们不明白祂的道路，是愚昧的孩子，而就此离开祂的百姓吗？上帝是这样的上帝吗？

不，上帝再次以此为契机，试图去教导他们如何依靠祂，并把他们带回到自己身边。上帝将他们战争的胜利与摩西举手联系在一起，把战争的失败与摩西垂手相连。上帝企图通过他们对自己的错误观念来教导他们顺从。祂要用他们能看见之物来鼓励他们去相信那看不见之物。

上帝知道，唯有借着顺从，他们才能得到生命与平安；唯有通过顺从上帝的诫命而获致的生命与平安，他们才能相信、依靠祂。倘若上帝单因他们选择战争而完全离弃他们，则他们将永远无法明白。这就涉及到了至关重要的一点，即上帝对人的迁就，而《猎人图解》就完美地阐述了这点。

## 父亲如何对待不相信或信靠祂的儿女？

福瑞德·赖特（Fred Wright）在他的名为《看你的上帝》一书中，使用了一个很好的例证来阐述这个窘境。本书确实帮助我了解了上帝的感受。这本书可能与任何被世上违背敬虔父母意愿之人所影响的子女有关。

“请想象一个坐落于野生动物繁多地区的小镇，如熊、鹿、山羊以及各种大型猫科动物。正如大家所预料的，这座小镇里的大多数男人决不会错过用枪追捕猎物的游戏。

但有一个男人与众不同。他心中满怀对上帝的爱；去伤害那些森林和山中美丽的居住者，与他的本性大相径庭。所以他从来不会出现在那些拖着猎物、在其鲜血中寻找刺激的人中间。

对他们而言，他们因他古怪的行为而很烦恼，并千方百计地试图劝说他加入他们。有一次，他们甚至为他买了一把炫酷的来福枪作为生日礼物。他以基督徒的谦和态度婉拒了这份礼物。

这自然引起了反感，使那些人开始不断向他施压。但尽管如此，年复一年，他仍未丝毫改变。他唯一的狩猎装备就是一台好相机。

这个人有一个很善良的儿子，他非常想保护他不受那些猎人的影响。他孜孜不倦地将自己对野生动物的爱灌输给他的儿子，并很高兴看到自己在这方面取得了很大的成功。故此，这位父亲致力于让他的孩子走他的路，而完全有别于那些猎人。

然而，这位父亲并未夺去他儿子的自由选择。当他长大成人后，他开始为自己负责，不再处于父亲直接的控制与管教下。之后，他接到了一份邀请，要到离家很远的地方小住几周。他渴望去看看新国家，便接受了邀请。



这其实是带上自己儿子之猎人的奸计。他们期望自己的儿子能在他远离父亲时对他产生巨大的影响。那些男孩劝他试着打一次猎，看看他是否喜欢。他觉得在现场对狩猎进行一次个人评估不会有什么坏处，所以就去了。

他的第一反应是很不喜欢，但挑战、兴奋与刺激吸引了他，很快他就成为了一位狂热的爱好者。他去体育用品商店挑选了一把精心设计的武器，适时带着它回到了担心他的父亲面前。

他已经做出了自己的选择，现在这位父亲面临着一个需要作出反应的局面。他现在应如何看待此种重大事件的转变呢？显然，这个年轻人在生命选择了一条与他父亲和上帝的方式截然相反的路。

对于这个男孩的父亲，就像对上帝一样，他必须在几个选项中做出选择。

### 1. 断绝父子关系：

第一个选项就是与儿子断绝关系，禁止他踏入家门，让他走自己的路。这样做的理由是父子之间的原则永远不能协调一致。

### 2. 强迫他屈服：

另一条路就是诉诸暴力，强迫那个青年人屈服于父亲的愿望与做法。这并非解决之道，原因有二。首先，这个年轻人已经到了独立的年龄，因此，父亲无论如何也不可能达到预期的结果。但其次，使用武力不是这位父亲的本性，也非上帝的品格。对他们来说，唯一能接受的乃是出于爱之教育的心灵所发的顺从。

### 3. 忽视这个问题：

第三个选项是悄悄忽视这个变化，假装那把来福枪从未被带进家来，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但事实并非如此。再者，这并非

出路，因为罪是不能被忽视的。爱与公义都容不下罪。罪恶需要关注。无论是爱的拯救，抑或是破坏性仇恨的报复性反应，对罪的回应总是即时的。

在考虑并拒绝了这些可能性之后，这个敬虔的人还能做些什么呢？在同样的情况下，上帝会怎么做呢？

首先，这个男孩的父亲意识到他的儿子已将自己、他人、禽畜以及野生动物置于危险之中。作为一个没有经验、未经训练的来福枪手，他需要学习：

- 必须注意目标后方，以确保在火力范围内没有建筑，人和家畜。
- 如何安全携带武器，如何翻越栅栏，以至不像许多人那样，射中自己或朋友。
- 可怕的擦枪走火，会危及原靶心左右的人。
- 尽量靠近猎物，以做到一枪毙命，以免猎物带着伤自行离开，忍受漫长的死亡过程。

为了使自己和他人免遭他所选择的最坏后果，就必须教导他这些事情。

尽管那位父亲不能再阻止他成年的孩子拿起枪，但如果允许的话，他会提供能保护他脱离这些严重后果所必需的指导。甚至野生动物也能从这救赎工作中获益，因为虽然它们不能免于一死，但至少它们不至痛苦而缓慢地死去。

上帝和跟从祂之人的回应必永远是付出拯救之爱，在上述建议中，只有一条路是上帝或这位父亲所能遵循的。上帝在本性上是救赎主，这个实例中的父亲亦是如此。当上帝无法在一个地方拯救人时，就必会在其他地方施展祂的拯救大能。

因此，当那位青年的父亲发现他长久追求的目标——不让他拿起武器——失败后，便意识到自己仍有许多事可做，以使这个男孩免受其选择的最坏影响。因此，这位父亲既悲伤又带着温柔的尊严，把他叫到一旁与他交谈。虽然他对这个年轻人偏行己路而表示失望，却保证他必完全尊重他的选择。

他温柔地表示，使用此种武器是很危险的，他只能通过接受并遵守若干特定的预防措施方能免受其危险。父亲表明，他很愿意在这些事上仔细教导儿子，以免发生意外。

这位父亲看似在教导这个年轻人如何成为一名猎人，但实际上，他乃是在告诫这个违背父亲意愿而选择成为猎人的年轻人如何安全用枪，并在使用枪时如何表现出怜悯来。



这个儿子感到宽慰的是，他的父母没有对他进行激烈的谴责，因此，他不再准备抵抗此种压力，而是表示自己很愿意学习。

他这样做显出了人类的奇怪行为，即人虽不愿在信仰的更高层次上顺服上帝，却允许自己在较低层次上听从祂的建议。

例如，虽然以色列人并未准备好放弃武器而完全相信上帝，但他们却接受并顺服了那些旨在尽量减少其罪恶的限制性规定。同样，这个已经放弃父亲有关完全拒绝枪支之原则的儿子，却准备好在其使用上尊重父亲的忠告。

因此，这位父亲在介绍培训课程时强调，他即将做的任何事或说的话都不表明他有任何改变。

因上帝儿女拿起毁灭性武器的决定而被置于同样境地的上帝，也同样严肃地警告：祂拯救他们免遭其选择之最坏后果的努力并不表明在祂有任何改变，尽管其行为能够并已经遭到误解。

“因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玛 3:6）。

“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

“…在祂…没有转动的影儿”（雅 1:17）。

尽管人们知道在罪进入世界之前，上帝从未施行过毁灭，尽管上帝曾郑重宣告在祂没有任何改变，但人们依然把上帝拯救人的长久努力理解为与人所行的一样（诗 50:21）。

故事里的父亲无需为指导儿子成为一名猎人而改变其一贯作风。照样，上帝也无需为使以色列人不成为残忍的武器使用者而改变自己的作为。这两位父亲都没有夺取生命，他们只是在尽力拯救生命。当这一点不能实现时，他们就尽可能地救他们脱离更多的痛苦。

现在，假设有一个满怀极大热情试图来说服那个父亲的村民，恰巧在他指导孩子用枪时沿着这条小路走来。从无法听到其对话内容的远处，他看到那位父亲正在教导儿子使用武器。

这个人会做出怎么样的假设？他会得出怎样的结论？

他未曾拥有过这位父亲的精神，也就永远无法明白。因此，他就不可能对这位父亲的所作所为作出正确的评价。相反，他却把自己所看到的视为这位父亲已经改变了的明证。

这位旁观者会立即跑到猎人同伴那里，向他们讲述那位父亲的转变。他会对他们说，他现在已经成为了他们中的一员——拿枪的人。他还会像那些满腹狐疑的听众提供证据，说他曾经看过那位父亲在教导他的孩子如何用枪。

虽然他对这位父亲实际行动的报告是真实的，因为这是他亲眼所见，但从这些证据中所得出的结论却与事实相反。

和那位父亲一样，上帝也被人误解了。”

摘自 F. T 赖特著的《看你的上帝》，第 328-333 页，（1979 年版）。

你能看到这个故事中的父亲对待儿子的方式与上帝根据其百姓所做的决定而对待他们的方式之间的相似之处吗？人已经深深堕入罪恶之中，其思想是不易改变的。我们生活的世界影响着我们思考的方方面面；我们对正义、律法、成功、邪恶和公义的观念都被玷污了，其中也包括我们对上帝的看法。

## 已锁定好战的世界观

上帝非常担心（或按圣经所常说的“忌邪”）祂从埃及领出来的百姓。祂知道他们的思想深受其在埃及时光的影响，也知道其错误想法会使他们陷入更多的痛苦与艰难。然而，上帝有一个计划。祂知道以色列人惧怕祂，但祂必须以他们所认为的形像来到他们面前，否则他们就不会惧怕并尊敬祂——并非因为上帝想要恐吓祂的百姓，而是因为对我们来说，不以上帝为造物主和万有的维系者来敬畏祂，尊重祂，就意味着我们必要畏惧并尊重我们自己想象中的偶像，而使我们受损。祂看到我们不关心祂和祂的律法而伤心，因为此种漠不关心必会在将来伤及我们。

<sup>18</sup> 众百姓见雷轰、闪电、角声、山上冒烟，就都发颤，远远的站立，

<sup>19</sup> 对摩西说：“求你和我们说话，我们必听；不要上帝和我们说话，恐怕我们死亡。”

<sup>20</sup> 摩西对百姓说：“不要惧怕；因为上帝降临是要试验你们，叫你们时常敬畏他，不至犯罪。”

<sup>21</sup> 于是百姓远远的站立；摩西就挨近上帝所在的幽暗之中（出 20:18-21）。

想象一下，对我们来说是生命的上帝的话，却被他们视为会带来死亡！他们不会爱上帝，但至少他们会敬畏祂吗？不，不会，因为之后不久他们就造了金牛犊，而摩西也当着他们的面把写有十条诫命的法版摔碎了。此时，不熟悉这个故事的人会认为上帝必会与以色列人断绝关系。然而，上帝有个计划；祂要通过摩西赢回他们的爱。

通过所有的灾难，上帝就能软化摩西的心。摩西便为祂的百姓代求，从而使摩西更深刻地看到上帝的怜悯。上帝向摩西彰显了自己的品格（“有恩典，有怜悯，不轻易发怒…”出 34:6）。摩西既看到这个救赎计划，就开始明白了上帝的良善，即祂赐下爱子，使我们的罪得赦，并把律法写在我们心上。然后，上帝便差遣摩西与以色列人分享这美好的信息。但一些令人心碎的事情发生了。

<sup>29</sup> 摩西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下西乃山的时候，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华和他说话就发了光。<sup>30</sup> 亚伦和以色列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就怕挨近他。……<sup>33</sup> 摩西与他们说完了话就用帕子蒙上脸(出 34:29-30, 33)。

摩西在山上与上帝同在时，上帝将救赎计划，从亚当的堕落开始，以极其感人的方式显示在他面前。他才知道那位引导以色列人行程的使者要在肉身显现。上帝的爱子与父原为一，祂来要让所有相信祂靠赖祂的人都与上帝合而为一。摩西看出了献祭牺牲的真实意义。基督将福音的计划教导摩西，那透过基督闪耀出来的福音荣光，照亮了摩西的面容，以致百姓不能观看。

摩西自己并没有意识到他脸上所返照的荣耀光辉，当他走近以色列百姓时也不知他们为何从他面前逃开。他呼唤他们回来，但他们却不敢看他闪射荣光的脸。当摩西意识到百姓因他脸上的荣光不能正视他之后，便用帕子遮住自己的脸。——《时兆》，1878年 3月 14日

以色列人拒绝了这荣光。他们无法忍受上帝的真品格，便求摩西用帕子遮脸。他们拒绝了上帝的荣耀，即祂的品格。他们已下定决心，不直接与上帝说话，也不想认识祂的真面目——其品格就像

祂儿子耶稣在地上所表现的那样。以色列人已下定决心；他们要靠自己的努力攻取迦南。他们将遵循律法的字义，而非精义。上帝会立时撇弃他们吗？不，祂会在他们选择的路上与他们同行，引导他们认识到自己所走的路是错误的，并呼召他们悔改。如此便开启了以色列国的悲惨历史。



## 上帝通过战争的镜子对以色列人说话

以色列人已选择战争，因此其历史就要围绕战争展开。他们将在跌宕起伏中挣扎。顺服上帝时，他们会在战争中获胜。但他们的胜利会使他们骄傲，从而变得自恃。然后他们就会不再继续求问耶和華，不再那么顺服。于是，他们就会在下一场战争中惨败。然后他们会悔改，再次来到上帝面前。

此种对所发生之事的偶尔认知就定义了他们的历史。这就成为了他们与上帝之间的关系，他们信心的经验。我们看到即使以色列最伟大的一代人——在约书亚领导下的一代人——也无法打破这个循环。他们靠着信心夺取了耶利哥，但很快就发生了这一幕：

上帝为以色列人获取的伟大胜利使他们过于自信。上帝既应许把迦南地赐给他们，他们就觉得很把握，并没有看出，惟有付出一切的努力，然后谦卑地寻求上帝的帮助，他们才能取得胜利。连约书亚也没有藉着恳切的祈祷，求问上帝。就设定了攻取艾城的计划。——《时兆》，1881年4月21日，第2段

以色列会众已开始为自己的力量和技能自豪，藐视当地的居民。耶利哥城神奇地倾覆了，他们以为艾城很容易征服，只要派三千人去，就足以攻取那城。他们没有事先得到上帝与他们同在的确证，就贸然冲向前去。他们对所遇到的坚决抵抗毫无准备，被敌人的数量和充分准备吓坏了，他们转身逃跑。迦南人就追赶他们，杀了他们三十六人。——《时兆》，1881年4月21日，第3段

出乎意料的失败使以色列全会众感到悲伤和沮丧。约书亚把他们的失败看作是上帝不喜悦的表现，他极其

羞愧地在约柜前俯伏在地。以色列的长老和他一起自卑。他们又惊又忧，默默无声地保持这个转台直到傍晚。然后约书亚就将这事陈明在耶和華面前，恳切祷告说：——《时兆》，1881年4月21日，第4段

“哀哉！主耶和華啊，祢为什么竟领这百姓过约旦河，将我们交在亚摩利人的手中，使我们灭亡呢？我们不如住在约旦河那边倒好！主啊，以色列人既在仇敌面前转背逃跑，我还有什么可说的呢？迦南人和这地一切的居民听见了，就必围困我们，将我们的名从地上除灭。那时祢为祢的大名要怎样行呢？”——《时兆》，1881年4月21日，第5段

约书亚为尊荣上帝表显出真正的热情，但是他的祈求却掺杂着怀疑和不信。约书亚认为上帝既带领祂的子民渡过了约旦河，怎么又把他们交在外邦势力的手中。这种想法是错误的，不符合以色列民领袖的身份。约书亚的沮丧和不信是不可原谅的，因为上帝曾为拯救祂的子民而施行了大奇事，并一再应许祂必与他们同在，赶出那地的邪恶居民。——《时兆》，1881年4月21日，第6段

但是我们慈悲的上帝并没有因祂的仆人的过失而生气。祂慈悲地接纳约书亚的自卑和祷告，同时又温柔地责备他的不信，向他说明他们失败的原因。——《时兆》，1881年4月21日，第7段

我分享这些，并非轻视约书亚和那一代的以色列人，因为他们和他们一样一怀爱伦曾说，我们正在重演以色列国的历史。我想注意的是，在约书亚的祷告中，既没有深深省察罪恶，也没有祈求饶恕。取而代之的是对上帝的控告：“你为什么竟领这百姓过约旦河，

将我们交在亚摩利人的手中，使我们灭亡呢？”犹太人就是被此种心态所困。

上帝并没有离弃祂的百姓。祂与亚伯拉罕及其子孙立约。以色列人总有可能从对上帝的错误认识中走出来。连续几代人的真实敬拜、没有偶像、殷勤查考上帝的律法并悔改己罪，就能使其信心提升到一个更高的程度。但事实并非如此。古以色列人不愿改变对上帝的看法，反而用石头打死了教导他们的先知；其教导本应成为垫脚石，最终引领他们进入更高的境地。因此，上帝的儿子说，当先知中最大的那位看到上帝没有像他受教要做的那样去做时，就陷入了疑惑与沮丧之中。

施洗约翰像救主的门徒一样，不明白基督之国的性质。他满心希望耶稣登上大卫的宝座；但日复一日，救主并没有声明自己拥有王权，约翰就困惑不安起来。他过去曾向百姓宣布，为要预备主前面的道路，以赛亚的预言必须应验：大小山冈都要削平，弯弯曲曲的地方要改为正直，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为平坦。因此，他期望世人的高位和大权都被推翻。他曾指着弥赛亚说，祂手里拿着簸箕，要彻底扬净祂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约翰具有以利亚的心志和能力来到以色列，并像他一样希望耶和华显示自己是一位降火显应的神。——《历代愿望》，第215页，第2段

施洗约翰从其先祖那里继承了此种对上帝的看法。倘若这个最伟大的以色列人尚且不能理解基督国度的性质，更何况那些活在古以色列黑暗时期中的以色列人呢？现在让我们来看一下《士师记》

。

## 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

约书亚在世和约书亚死后，那些见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大事的长老还在的时候，百姓都事奉耶和華。他们的罪虽已悔改并得蒙赦免，但其罪恶的种子已经种下，必会长大结实。约书亚坚定正直的一生已结束。人们再也听不到他责备和警告的声音了。越过约旦河的忠实哨兵均已相继去世。新一代已登场。百姓离开了上帝。他们的崇拜夹杂着错误的原则和野心勃勃的骄傲……

人虽声称侍奉上帝，却容易忘记上帝。拿撒勒人以为他们爱基督，但当祂向他们表明他们并不比外邦人更得蒙上帝悦纳时，他们就把祂拉出会堂，企图把祂从山顶上推下去。被基督喂饱的大众以为他们爱祂，直到祂告诉他们，他们更在乎那必坏的食物，而非存到永生的食物。那个富有的青年官以为他爱救主。他听过从祂口中所出的怜悯之言，也见过祂的奇妙作为。但当救主说：“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时，他就抱着偶像，忧忧愁愁地走了。他爱财富胜过爱基督。法利赛人西门以为自己爱耶稣，直到他发现救主没有像尊敬一个贫穷、忧伤、悔改的妇人那样尊敬他之时。

许多人在基督的生活中看到了备受钦佩的东西。但对祂的真爱永远不能存在于自以为义之人心。看不到自己的缺陷，就是看不见基督品格的荣美。当我们完全意识到自己的罪性时，我们就会感激基督。——《评论与通讯》，1900年9月25日

我引用这几段话，是希望表明他们和我们的最大问题。当我们进入《士师记》时，其先祖的错误就被扩大了。因为他们已进

入“应许之地”，便感觉自己是安全的。他们忘记了上帝为他们成就的一切。他们无法明白自己的罪及其结果，以及基督国度的工作。因此，我们便不断重复着此种循环：

7 以色列人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忘记耶和华他们的上帝，去事奉诸巴力和亚舍拉，<sup>8</sup> 所以耶和华的怒气向以色列人发作，就把他们交在美索不达米亚王古珊利萨田的手中。以色列人服事古珊利萨田八年。<sup>9</sup> 以色列人呼求耶和华的时候，耶和华就为他们兴起一位拯救者救他们，就是迦勒兄弟基纳斯的儿子俄陀聂（士 3:7-10）。

<sup>12</sup>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耶和华就使摩押王伊矶伦强盛，攻击以色列人……<sup>14</sup> 于是以色列人服事摩押王伊矶伦十八年。<sup>15</sup> 以色列人呼求耶和华的时候，耶和华就为他们兴起一位拯救者，就是便雅悯人基拉的儿子以笏……（士 3:12, 14-15）。

1 以笏死后，以色列人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sup>2</sup> 耶和华就把他们付与在夏琐作王的迦南王耶宾手中……<sup>3</sup>……以色列人就呼求耶和华（士 4:1-3）。

因为以色列人视上帝为战争与惩罚的神，所以便认为只在危急关头——当他们认为自己遭受刑罚或在压迫之下——时才需要律法。他们不认为上帝会在平安稳妥之时眷顾他们，也看不出上帝的律法会在收成、家庭、健康和与邻国的关系中赐福他们。他们视律法为负担，而非祝福，视之为取悦上帝所要遵守的。

四境平安时，是因为他们敬畏上帝借以拯救他们的那个人——他们没有看出那些拯救者只是万福之源的天父施行拯救的通道。

上帝试图与他们同工，但他们的不信限制了祂的作为。上帝不能强迫他们改变他们对祂的看法。他们不能爱上帝，表明他们也不能爱仇敌。

上帝的子民虽背道行大恶，耶和华却没有全然离弃他们。祂屡次兴起忠心勇敢的人，救他们脱离仇敌的欺压。但是人们的心已经被邪恶的行为腐蚀得如此严重，要恢复信心和崇拜的纯洁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当拯救者逝世，人们摆脱了他的权威时，他们就会回到他们的偶像崇拜……

耶和华设法使祂的子民处于祂可以为他们显示大能的位置；只是他们的心偏要离弃祂，不肯听从祂的话。他们是何等地盲目！何等令人费解的愚昧！同样令人费解的是，那些被上帝赋予智慧和属世福气的人，却宁愿追求世俗的利益，甚至放纵低贱的情欲，也不愿得到上帝的恩惠和祂无限的爱。——《时兆》，1881年6月9日

他们呼求上帝时，祂就必拯救他们，但只会根据他们对祂品格的判断来施行拯救。因此我们看到，他们的士师都是以他们想要的方式出现的，都是作战的将军。这日后也使他们认为弥赛亚也是如此，没有意识到上帝只是在他们的框架中工作，而上帝实际上并不像他们。

此种依赖一个人来审判他们并督促其做正确事情的心态，就表明其心中没有上帝的律法。这种让一个人而非上帝来带领他们，或让一个人为顺服上帝而负责的心态，就减轻了百姓的责任，最终必在求立王上体现出来。

## 以色列人求王

耶和华对撒母耳说：“百姓向你所说的一切话，你只管依从；因为他们不是厌弃你，乃是厌弃我，不要我作他们的王。<sup>8</sup>自从我领他们出埃及到如今，他们常常离弃我，事奉别神。现在他们向你所行的，是照他们素来所行的。<sup>9</sup>故此你要依从他们的话，只是当警戒他们，告诉他们将来那王怎样管辖他们”（撒上 8:7-9）。

我们看到上帝给予了他们所求的，但并非未事先警告他们王会如何行事——王必让他们的儿子当兵，取他们的收成，收他们的税，强迫他们的女儿做他的婢女，还取他们的牲畜等等。王必压迫他们。但请注意一个重要的事实：即或他们忽略了这个警告，上帝仍未离弃他们。祂帮他们选了一位王，并试图带领他。祂还为此种情景制定了律法。但要谨记：这并不意味着上帝想要给他们立王。

这被称为祂“允许而非强制的”旨意；祂为一种情况所做的调整，并非祂最初的愿望，如教儿子如何打猎，以确保他和他人安全的那位父亲一样。这与上帝本拥有的完全旨意相反。上帝完美旨意的一个例证就是让我们接受基督，而非杀死祂；但一旦我们杀死了祂，祂就有了一个为我们谋福的计划。从根本上说，祂对人的完美旨意乃是永远不吃禁果，并且此后的一切都是祂允许而非强制的旨意。

以下是雷·福切尔（Ray Foucher）优秀网站 [www.characterofgod.org](http://www.characterofgod.org) 中的解释：

既然没有既定的君主制和继承的世系，那么谁将做王呢？上帝知道他们渴望的是哪种王，便做决定，选择

了一个能取悦他们的人。在引见王那天，上帝再次提醒他们，立王并非好主意。

“你们今日却厌弃了救你们脱离一切灾难的上帝，说：‘求你立一个王治理我们。’现在你们应当按着支派、宗族都站在耶和華面前”（撒 10:19）。

<sup>24</sup> 撒母耳对众民说：‘你们看耶和華所拣选的人，众民中有可比他的吗？’众民就大声欢呼说：‘愿王万岁！’<sup>25</sup> 撒母耳将国法对百姓说明，又记在书上，放在耶和華面前，然后遣散众民，各回各家去了。”（撒 10:24-25）。

撒母耳记在书上的国法是他之前告诉过他们的（撒 10:11-17）。在扫罗第一次以王的身份打胜仗之后，撒母耳再次说明，他乃是他们的选择：

“现在，你们所求所选的王在这里。看哪，耶和華已经为你们立王了”（撒 12:13）。

扫罗乃是他们的选择，而非上帝的——这是上帝的第二次妥协。虽然上帝挑选了扫罗，但扫罗是符合百姓想要之特征的人。如果上帝可以自由选择一个人做王的话，这个人应该是像大卫那样的人，以此证实他们所做的是恶的：

<sup>19</sup> 众民对撒母耳说：“求你为仆人们祷告耶和華你的上帝，免得我们死亡，因为我们求立王的事正是罪上加罪了。”

<sup>20</sup> 撒母耳对百姓说：“不要惧怕！你们虽然行了这恶，却不要偏离耶和華，只要尽心事奉他”（撒 12:19-20）。



尽管他们作恶，却并未完全转离上帝，祂便忽视他们的选择而继续与他们同工——上帝是何等仁慈啊！即使扫罗没有成功，上帝仍继续允许君主制存在，但祂亲自拣选了第二位王：

“现在你[扫罗]的王位必不长久。耶和华已经寻着一个合他心意的人[大卫]，立他作百姓的君，因为你没有遵守耶和华所吩咐你的”（撒下 13:14）。

虽然上帝并不赞成，但仍在他们所做的选择内与他们同工。我们知道上帝不赞成以色列人拥有君主制，但祂依然继续迁就他们。但这会把他们引向何方？上帝本是他们的王：

“你们见亚扪人的王拿辖来攻击你们，就对我说：‘我们定要一个王治理我们。’其实耶和华你们的上帝是你们的王”（撒下 12:12）。

最终，他们或至少他们的领袖说：

“……除掉祂！除掉祂！钉祂在十字架上！……除了该撒，我们没有王”（约 19:15）。

<https://characterofgod.org/gods-accommodation-for-man/>

在他们所处的境地并通过人所做的选择（尽管其选择与上帝的旨意相悖）而与人同工的原则，也被称为上帝的妥协。我们从中可以看到上帝是如何工作的。如果一开始上帝就拣选大卫，百姓是不会接受的；他们甚至很难接受扫罗。上帝若任由他们自己立王的话，势必会引发一场大规模的内战。故此，上帝根据他们信心所能承受的已经做到了最好。祂没有注定扫罗失败；祂赐给扫罗圣灵，以完全装备他去行使王的使命。但当扫罗失败时，上帝就借此让百姓看到王的失败如何返照了他们的失败。祂让罪显

多，以使恩典更加显多（罗 5:20），如果他们能意识到的话。上帝希望后世的人能学习这一切功课，而非使我们骄傲，认为自己比他们强，而是要在他们身上看到自己，从其错误中汲取教训。

虽然以色列人离开了上帝，但仍有剩下的人坚定地抵挡周围的恶势力，并忠于耶和华。他们的勇气和真正的敬虔都日见增长。他们见弟兄背道，就更紧靠主了。随着每一次斗争，他们的信心越来越坚定。——《时兆》，1881年6月9日，第5段

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太 7:2）。

## 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

我要停在这里，以确保我没有被误解。我们决不要想借着违背律法来侍奉上帝。我们很容易相信上帝的旨意能胜过万事，因此，我们可以犯罪，再悔改，像大卫、所罗门和参孙一样。保罗谈到了这种想法：

<sup>1</sup> 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sup>2</sup> 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罗 6:1-2）。

当我们利用敬虔之人所犯的过错来为自己开脱时，我们就是在自欺，并忘记了他们因那些罪所经历的巨大痛苦。“不要自欺，上帝是轻慢不得的。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加 6:7）。这是我们应从圣经中学到的最重要的一课。

有些人教导：只要目标是好的，就可以做违法的事。用现在的的话来说就是：“只有目标正确，就可以不折手段。”这种观念是第四世纪的教父所传播的，且是使基督教深陷腐化与堕落之中的主因。

本世纪[四世纪]许多最杰出的教父为了权宜起见，在用神秘的语言表达自己的意见，或在激烈的辩论中越过真理的界限，或沉溺于言过其实、修辞夸张、夸大其词，符合当时代的习俗和品位之时，都允许自己如此放纵，而人们几乎不知该用何种言辞来谴责此种放纵。

这种毫无价值的做法被正确地称为“管理舞弊”，或允许隐瞒真相，或根据环境需要而使用谎言。那些仰慕古时教父的人已证实了这点，并也如此去行。此种做法表明：在狂热的兴奋之下，人类的思想中有一种“相信谎言”的倾向。

正是此种“管理舞弊”，使杰罗姆和他同时代的人所建立起的四世纪的教会体系，与“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的主的圣殿截然不同。——《维吉兰提乌斯和他的时代》，W. S. 吉利著，1844年版

这种思想被臭名昭著的耶稣会所继承并付诸实施；他们乃是反改革运动的先锋。他们称之为“对某项声明所持的保留”或“必要的谎言”。它也被称为“模棱两可”。我们必须注意这一点。

我这样说，是为了不使我们从圣经中学到错误的教训。通过解释迁就或妥协的原则，我希望读者能从人的罪中看到上帝的怜悯，而非认为人的罪是上帝所认同的。愿我们谨记上帝论到祂末后子民时所说的话：

在他们口中察不出谎言来；他们是没有瑕疵的（启14:5）。

## 参孙不敬虔的婚姻与以色列的道德状态

在参孙的人生中，我们清楚看到了上帝的妥协原则。他蒙上帝呼召，上帝的旨意是要他成圣，“开始救以色列百姓脱离非利士人的手”（士 13:5）。当参孙娶了非利士人之时，上帝剪除参孙并收回其应许了吗？没有，上帝会借着参孙的错误做工，继续教导他，试图把他领回来。但此时，我们进到了上帝允许的旨意中，而非祂完全的旨意中。我们不应因上帝在参孙娶了非信徒时仍借着祂工作，而认为我们也应与非信徒结婚。倘若参孙能娶一位信徒，那么上帝本可用更好、以对他和他人带来更少痛苦的方式来借参孙工作。上帝完全的旨意总比祂允许或任凭的旨意好。

如果参孙能象他父母一样忠心遵守上帝的命令，他就必有一个更高贵更幸福的前途……

这时参孙正当壮年，就是他应该执行他神圣的使命，完全献身于上帝的时候。在他人生历史的这个关键时刻，他向试探者屈服了，他不明智的婚姻使他与上帝的仇敌结合。这一重要步骤他没有仔细考虑。当他与所选择的对象结婚的时候，他并没有问，他这样作是能更加荣耀上帝呢，或是把自己置于不能完成人生目的的境地呢？对于那些先求尊荣上帝的人，上帝已应许赐给他们智慧；但祂没有对那些专求满足自己愿望的人讲过这样的应许。  
——《时兆》，1881年10月6日

我们还须谨记他们所处的环境——他们拒绝看到上帝的完全品格，反而视上帝为一位严厉、苛刻的战神。对他们而言，被救赎意味着在战争中获胜。对外邦人来说也是如此。他们对众神的敬拜是基于神明的力量和战争中帮助他们的能力，而非其品格的良善。

纵观《士师记》以及大多数旧约圣经，以色列人从未分享过耶和华的良善或救赎计划。当他们尝到上帝恩典的滋味时，他们认为这是因为自己是亚伯拉罕后裔的缘故。参孙没有想过要使非利士人转向上帝。这就是他们的心态。然而，上帝理解他们超越所处的环境、文化和历史的艰难，所以尽管参孙失败了，他仍被列在《希伯来书》第十一章中信心的英雄之列。

请注意由参孙的决定所引起的苦难，以及以色列百姓当时的悲惨处境：

参孙违背上帝的命令而娶来的妻子在婚筵未终之前就已显明她对自己的丈夫怀有贰心。她最后被那些威胁她欺骗参孙的人所杀害。参孙最近曾赤手空拳杀死一只少壮的狮子，并杀了三十个亚实基伦人，证明他有非常大的力气。如今，他因非利士人残酷地杀了他的妻子，就极为恼怒，“大大击杀他们。”然后为了躲避他的仇敌起见，（译者注：这里英文有一句话：**不敢相信自己的同胞**）他就退到犹大支派的“以坦磐石”那里。

这时有一支强大的军队追赶参孙到了这地，犹太人大为惊惶。他们得知这次入侵的唯一目的是要俘虏参孙时，竟卑鄙地同意把他交在他的敌人手中。他们这样行，是要得非利士人的欢心，减轻自己的苦难。因此有三千犹太人捉拿这个大能的勇士。虽然众寡之势那么悬殊，但他们若非确知他不至伤害自己的同胞，就不敢走近他。参孙同意被他们捆绑，去被交在非利士人手中；但他先叫犹太人应许，他们自己不杀害他，否则，他不得不保护自己而毁灭他们。他让他们用两条新绳把他捆绑起来，被带到非利士人那里去。…

如果以色列人这时能与参孙联合，随着他的胜利继续杀敌，他们就可以脱离非利士人的势力了。可惜他们已经丧胆怯懦。他们可耻地忽视了上帝吩咐他们积极、彻底和勇敢去完成的工作；不仅没有驱逐异教徒，反而参与了他们下流的习俗，忍受他们残酷的虐待。而且只要敌人不公正的举动不直接损害他们自己，他们还要赞助这样的行动。当暴君的势力终于获胜的时候，以色列人只知驯服地忍辱偷生。其实他们如能顺从上帝，他们很可以避免这种沦落。即使上帝为他们兴起了一位拯救者，他们也常常会抛弃那个被选来整顿事务的人，并与最恶毒的压迫者联合起来。——《时兆》，1881年10月6日

我们看到了参孙不敬虔婚姻的后果——多人的死与更多的苦难。我们也看到以色列人堕落到了何种地步。他们甘心做非利士人的奴隶，只希望能“减轻自己的苦难”。他们已完全不信上帝会拯救他们，即或有这位大能的勇士在他们中间，他们也不想帮助他或与他一同争战。即或上帝如他们所愿赐给他们一位拯救者，他们也会依然拒绝了他！上帝若赐下一位更像基督的拯救者，他们就会越发拒绝他。上帝不得不屈尊到他们的程度来提升他们，希望能从他们身上引出哪怕一点点可以在其上建立的信心，但即或如此也很难被人接受。

## 参孙用驴腮骨杀死一千人

14 参孙到了利希，非利士人都迎着喧嚷。耶和华的灵大大感动参孙，他臂上的绳就象火烧的麻一样，他的绑绳都从他手上脱落下来。15 他见一块未干的驴腮骨，就伸手拾起来，用以击杀一千人(士 15:14-15)。

人们不禁要问这个问题：上帝的灵降在参孙身上，他就杀死了一千人，这怎能与上帝的品格相符呢？但请仔细看这节经文。耶和华的灵降到他身上，“他臂上的绳就像火烧的麻一样，他的绑绳都从他手上脱落下来。”这是耶和华的灵的直接结果，而非杀戮。上帝曾帮助他逃脱，但下一步如何去做乃取决于参孙。

参孙说：我用驴腮骨杀人成堆，用驴腮骨杀了一千人。

<sup>17</sup> 说完这话，就把那腮骨从手里抛出去了。那地便叫拉末利希。

<sup>18</sup> 参孙甚觉口渴，就求告耶和华说：“你既藉仆人的手施行这么大的拯救，岂可任我渴死、落在未受割礼的人手中呢？”

<sup>19</sup> 上帝就使利希的洼处裂开，有水从其中涌出来。参孙喝了，精神复原…(士 15:16-19)。

参孙将荣耀归给自己，而非归给上帝。一个拥有基督的灵的人，决不会荣耀自己，而是常将荣耀归给父与子—因此，参孙杀人后所说的这些话表明：在杀戮中，上帝并未与他同在。耶稣说：

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约 5:30)。



<sup>13</sup>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sup>14</sup> 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 16:13-14）。

参孙荣耀自己会对犹太人产生可怕的影响，使他们崇拜人过于崇拜上帝，同时，非利士人也无法看出是耶和華使他们得胜。那时的人常把人当做神，参孙的行为会使以色列人和外邦人更趋于偶像崇拜。请谨记：上帝乃是在他们所处的模式中作工。

数千以色列人目睹参孙打败非利士人，但没有人为他欢呼，直到英雄自己庆贺自己的巨大成功和胜利。可是他只赞扬自己，没有将荣耀归于上帝。他一停下来，就马上觉得口渴无比。他因体力的巨大消耗而疲惫不堪。身边又没有可满足他需要的东西。他开始觉得自己需要完全依赖上帝，相信他的胜利不是靠他自己的力量，是靠那全能者的能力。——《时兆》，1881年10月6日，第13段

参孙接受了上帝赐给他行事的能力，却拒绝了祂的品格。这是上帝认可我们自由意志的一部分。对拥有诸多能力的撒但也是如此；他的一切虽皆来自上帝，但他却拒绝了祂的品格。但这种能力的赐下乃是有期限的，希望最终人能接受上帝的品格，因此进入永生。

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靠赖上帝的能力，就是恶人所行的也是如此。优秀的钢琴家，伟大的足球运动员，马拉松运动员皆是如此。问题是我们是否能意识到这能力来自上帝，最终悔改那些以有罪的方式使用这些能力的罪并转向祂，根据祂的旨意（按照祂的品格）而活，还是我们以撒但的精神接受生命或能力来自上帝，

通过把这些能力用在罪恶的事上来折磨上帝的能力——基督（林前 1:24），最终导致永死？

虽然参孙将上帝的能力用作罪恶的用途，但上帝并未离弃他。相反，上帝通过口渴来使他意识到自己的软弱，使他意识到标榜自己伟大的错误行径，因为知道他和我们所拥有的一切皆源自上帝。然而，根据参孙所继承的世界观，他的罪乃是在无知中犯下的。

<sup>11</sup> 上帝说了一次、两次，我都听见：就是能力都属乎上帝。

<sup>12</sup> 主啊，慈爱也是属乎你，因为你照着各人所行的报应他(诗 62:11-12)。

## 假定是上帝做的

那么，是上帝用驴腮骨杀死了一千人吗？不是，上帝利用人的罪——在此种情形中是参孙好战的本性——来教导一个教训，使参孙亲近祂。参孙假定这是上帝想要的，因为他就是这样受教的。这正如以利亚认为上帝在地震中，飓风中，烈焰中一样。这也像门徒一样，假定以利亚求火从天降下时，使火降下的就是上帝。

<sup>54</sup> 祂的门徒雅各、约翰看见了，就说：“主啊，你要我们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他们，象以利亚所做的吗？”

<sup>55</sup> 耶稣转身责备两个门徒，说：“你们的心如何，你们并不知道。”

<sup>56</sup> 人子来不是要灭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说着就往别的村庄去了(路 9:55-56)。

倘若人子来不是要毁灭，乃是要拯救，那么我们能将毁灭归咎于祂吗？圣经说撒但是那“灭命的”（林前 10:10；“灭命的”的希腊原文是“毒蛇”）。然而，我们却假定基督杀死了埃及的长子，烧死了拿达与亚比户，让地开口吞了可拉一党，用瘟疫杀死了亚述人。一般来说，所有的灾难和自然灾害都被认为是上帝引起的，因此在保险单中称之为“天灾”。

但上帝并非如此，这是我们要学的一个功课。当约翰因耶稣没有按他的期望（成为属世的王，统治诸国）去做而困惑时，便派人来问耶稣何为祂的使命。约翰的门徒目睹耶稣医治病人，使瞎眼的得看见，耳聋的得听见，并教导百姓。他们便回去将自己所看到的告诉了施洗约翰：

约翰的门徒传达了 this 信息，这就够了[向约翰证明耶稣是弥赛亚]。约翰想起先知论到弥赛亚的话说：“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报告耶和華的恩年”（赛 61:1, 2）。基督的工作，不但证明祂是弥赛亚，也显明祂的国是要用什么方式来建立的。从前以利亚在旷野里所明白的真理，也启示给约翰了：“那时耶和華从那里经过，在他面前有烈风大作，崩山碎石，耶和華却不在风中；风后地震，耶和華却不在其中；地震后有火，耶和華也不在火中”（王上 19:11, 12）。火后上帝用“微小的声音”对以利亚说话。耶稣实行祂的工作，也是如此。祂不动干戈，不图政权，乃是用仁慈牺牲的生活，感化人的心灵。——《历代愿望》，第 22 章

那么，参孙所处的景况呢？由于士师时代期间以色列人处于不信的文化之中，所以上帝无法借着他们表现出“仁慈牺牲的生活”。上帝只能用所发生的事件来尽力教导每个人，而同时仍尊重他们的自由意志。

非利士人也只知道使用武器；他们的心已刚硬到上帝不能再保护他们脱离参孙之手的程度。

当父母或掌权的人忽略刑罚罪孽的本分时，上帝就要亲自下手干涉了。祂遏止的能力必要从恶人身上酌量收回，以致产生一连串的事故，以罪恶惩治罪恶。——《先祖与先知》，第 728 页，第 1 段

参孙杀人确实是犯罪，但在他所处的框架内，他无法意识到这点。对于现今参军的基督徒，上帝在根据他们的真理知识来垂听他们的祷告并帮助他们。但当他们学到足够的真理时，上帝就希望他

们悔改，虽然祂曾通过他们以前的框架帮助过他们。如果你从未听过健康律而患了糖尿病，上帝也许会神奇地予以医治；但那些明知自然律却仍故意忽视的人就不能指望得神奇的医治了。他们应意识到自己的罪，祈求悔改与赦免之恩。

他们要根据自己的亮光而受审判和惩罚。——  
《青年导报》 1893年6月8日

上帝要我们对我们可用却没有用的才干负责。我们接受审判，将按照我们应做却没有做，能做却没有做的事情，因为我们没有用自己的种种能力来荣耀上帝。凡我们本可获得却没有获得的知识，都将成为永远的损失，即便我们没有丧失我们的灵命。——《给传道人的证言》，第146页，第2段

虽然参孙杀过很多人，但他仍留在了信心英雄榜之列，因为他乃是根据自己的文化心态和以色列人当时所处的极为糟糕的状态来受审判。参孙所处的环境是残酷恶劣的。参孙也犯了很多错误。但我们也能从参孙身上学到：虽然错误会有很严重的后果，但我们最终仍能通过真悔改而得蒙救赎。然而，他要经历何等可怕的试炼啊！此种试炼并非上帝所要的，祂的诫命本是为保守我们不致遭受此种不必要的痛苦而赐下的。

这个曾经作过以色列士师和勇士的参孙，如今竟变成软弱、瞎眼、服于最卑贱奴役之下的囚徒！这是多大的改变啊！参孙曾逐步违犯他蒙圣召的条件。上帝已经容忍他很久了；及至他屈服于罪恶的权势之下，而泄露了自己的秘密的时候，耶和華便离开了他。他的长发本身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功能，那不过是他效忠上帝的一个记号而已；一旦他因放纵情欲而牺牲了这记号之后，这记号所代表的福分也就随之而丧失了。如

果参孙剃了头不算有罪，他的力气就会保留。可是他的行为表明他藐视上帝的恩惠和权威，正如他不在乎剪除自己头上的毛发一样，于是上帝任凭他去遭受他自己愚行的后果。——《时兆》，1881年10月13日，第12段

“上帝任凭他去遭受他自己愚行的后果。”问题是：倘若我们到了此种地步，我们将如何解读这句话呢？我们与上帝的关系将会怎样？我们会相信上帝已定我们的罪并离弃了我们吗？祂因我们的错误而恨我们吗？我们会任凭罪疚感压倒我们，面对撒但的控告而丧失信心吗？请谨记：我们怎样论断人，也要怎样被论断（太7:2）。我们相信赦罪与悔改吗？

参孙被非利士人戏耍，备受痛苦和羞辱，于是他比过去更清楚地觉悟到自己的软弱；他所受的种种苦难使他痛悔前非。他的头发渐渐长长，他超凡的力气也渐渐恢复了；但他的仇敌既看他是一个被桎梏而无抵抗力的囚徒，所以不觉得有什么危险。——《时兆》，1881年10月13日，第13段

虽然参孙悔改了，力气也恢复了，但他也意识到不会再有神迹让他重见光明，或让他过上一种平安的生活。他承认现在他所遭受的痛苦乃是自食其果，因此他并未失掉信心。当他对自己软弱的认识增加时，他的信心也增长了。他开始明白了罗5:20-21：

<sup>20</sup> 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只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

<sup>21</sup> 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藉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罗5:20-21）。

因此，上帝回应了参孙最后的祈祷，并在死时向世人证明耶和华是高过非利士的雨神大衮的（一位不存在的神，因此，相信他于我们无益）。

上帝要藉着参孙“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脱离非利士人的手”的应许毕竟实现了；但是这一个本可使上帝得颂赞，使祖国得光荣的参孙，不料留下了何等黯淡悲惨的人生史。如果他能忠于上帝的呼召，则上帝的旨意得以完成，而他个人也可以得到荣耀与尊贵。可惜他向试探屈服，不忠于委托，他的使命固然完成，但他个人的结局却是失败、监禁和死亡。——《先祖与先知》，第 567 页，第 2 段

## 参孙与约瑟对比

上帝的旨意虽已实现，但却是通过一种可怕的方式实现的。惟愿这一点能成为末时之人的功课。怀爱伦将参孙与以荣耀、高贵的方式也实现了上帝旨意的约瑟做了对比。当约瑟定意照着上帝的律法而行时，他就在埃及被高举，得尊荣，并大大造福了他的百姓。

约瑟的未来维系于在那艰难的时刻所做的决定。他平静地望着天说：“我怎能作这大恶，得罪上帝呢？”

（创 39：9）邪恶的情欲之火是不允许点燃的。上帝的命令，祂的应许都在约瑟面前。他觉得那只无所不知的眼睛正注视着他，注视着他的一切思想，注视着他内心的秘密，注视着他每一个行为的动机。

参孙在危险中拥有与约瑟一样的力量源泉。他可以随意选择善或恶。但他没有握住上帝的能力，却为放荡不羁的情欲所支配。他的理智败坏了，道德腐化了。上帝呼召参孙担任尊贵的职务，责任重大且前途无量，但他必须先学习顺从上帝的律法，才能学会怎样执政。约瑟在道德上具有自由的选择权。善与恶都摆在他面前。他可以选择圣洁尊贵的道路，也可以选择罪恶堕落的道路。他选择了正义的道路，得蒙上帝的悦纳。参孙遭遇了自惹的试探，放松了情欲的缰绳。他发现自己所选择的道路以耻辱，不幸和死亡告终。这与约瑟的历史真是天壤之别！——《时兆》，1881年10月13日

圣经中有许多难以理解的内容，我们的罪性在读的时候会误解，以满足自己的私欲。我们都知道一些此种例证。最普遍的是，我看到犯奸淫罪的人就对自己说，大卫蒙赦免了，所以我也能，



的确，那个世上最智慧的人竟为拔士巴所生！但我们却忘记了大卫因罪所经历的所有可怕的伤痛和苦难，以及他当时所处的环境。故此，我们不应论断他或其他人，因为知道我们都可能犯罪。我们乃应迅速地予以同情和饶恕，如此通过饶恕他人，判定他们配得永生，我们也能饶恕自己，判定自己配得永生。与此同时，让我们谨记：罪会破坏我们如此行的能力；罪会欺骗我们，使我们高抬自己而非上帝。

<sup>7</sup>小子们哪，不要被人诱惑，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sup>8</sup>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上帝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sup>9</sup>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生的。<sup>10</sup>从此就显出谁是上帝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不属上帝，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约一 3:7-10）。

在所有这一切中，我们决不应忘记罪的可憎，其毁灭性，以及它是如何歪曲并破坏周围一切事物的。我们应紧紧依靠上帝，并时常感谢祂赐下祂的儿子，在我们里面活出祂的生命。处于对自己与对周遭之人的责任，我们必须远离罪并尽力战胜它。我们若陷入罪中，看自己如参孙一般，就让我们铭记上帝是永远施恩的，并祈求上帝赐下参孙那种敬虔的悔改，而非那种极为普遍的世俗的忧愁。

因为依着上帝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林后 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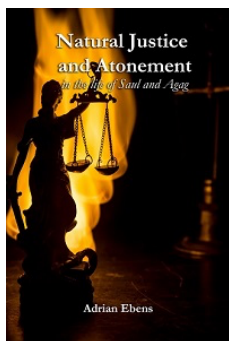
我们决不应忘记罪对我们的救主基督所做的一切，并应永远铭记：唯有借着祂赐我们的生命，我们才能战胜罪。

参孙的历史给那些品格尚未造就，还没有进入积极人生阶段的人是一个教训。那些到我们学校就学的青年人，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人。如果他们贪图娱乐和愚行，避善从恶，他们是有机会的。罪恶和公义都摆在他们面前，他们要自己作出选择。他们务要记住“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着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时兆》，1881年10月13日，第20段

“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惟有上帝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罗 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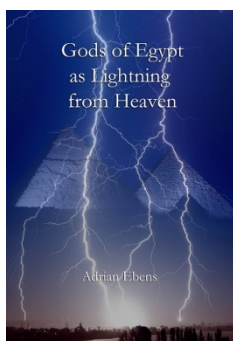
本系列的其他书籍——可在 [maranathamedia.com](http://maranathamedia.com) 网站中获取

## 自然界的正义与赎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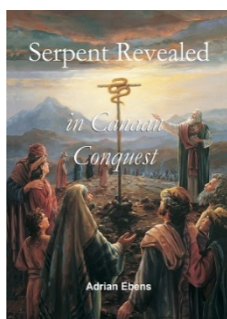
上帝为何命令扫罗除灭亚玛力全国的人，甚至包括所有婴儿？这如何与耶稣爱仇敌的命令相调和？上帝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上帝的公义也非同我们的公义，甚至在我们认为一样时？上帝如何帮助那些被困在错误的正义观与赎罪观中的人？这本小册子与你手中的这本书是一对完美组合。

## 埃及诸神如从天而降的闪电



圣经中有一些因罪而被判用石头打死的例证。此种做法从何而来？此种观念是上帝介绍给摩西的，还是来自他处？临到以色列人的审判是否可能与他们对审判的看法有关，而非来自上帝本身？金牛犊的罪有没有改变上帝与以色列人之间的关系？有必要知道吗？凡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 攻占迦南时显出的蛇



以色列人举刀大范围屠杀列邦的行为如何与基督所说：“动刀的必死在刀下”的话相调和？

不单是男人，还包括妇女、孩童：

申 2:34 我们夺了他的一切城邑，将有人烟的各城，连女人带孩子，尽都毁灭，没有留下一个。

## 帮助参孙

### 教导愚钝头脑的原则

上帝若是全能的，祂为何不能让以色列人不战而胜呢？

迦南若是应许之地，以色列人的历史却为何一度如此黑暗呢？

上帝如何继续帮助那些不信靠祂、不听从祂劝告的人？祂会从而离弃他们吗？

在研究上帝如何对待受埃及影响的先祖时，我们可以学到很多重要的功课。本书特别适于那些必须与我们认为决心走在自我毁灭之路上的密友和家人打交道的人。我们如何能帮助他们？我们在天上的父会如何去行呢？